

安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河南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器材租赁 及场地布置等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全称）：安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全称）：河南元界画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名称：安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河南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器材租赁及场地布置等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安财磋商采购-2026-71 的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磋商文件
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1. 项目名称：安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河南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器材租赁及场地布置等采购项目

2. 服务内容：15 个比赛项目用的相关器材（包括：田径、游泳、乒乓球、羽毛球、自行车、跆拳道、盲人门球、聋人篮球、旱地冰壶、坐式排球、越野滑轮、盲人跳绳、象棋、围棋、飞镖）

3. 服务质量：器材须为合格产品，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场地布置须满足甲方提供的方案要求及活动实际需要；器材交付时须经甲方现场清点验收并签署验收单。”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服务总价款：¥797299.00 元。 大写：柒拾玖万柒仟贰佰玖拾玖元整。

2. 分项价格：/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义务

1.1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前。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3) 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

1.2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 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

(2) 为甲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的服务：所有与项目相关内容 。

(3) 应尽的其他义务：无 。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 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损失赔偿，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 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 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 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4.5 乙方应于 **2026 年_9_月_10_日前** 完成全部器材交付及场地布置。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服务质量条款，保证服务成果符合主管部门的审核要求，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违约责任。保证权利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与支付节点

1、甲方按以下节点向乙方支付：

(1) 预付款：合同生效且乙方提交预付款保函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398649.50 元整（¥），作为项目启动资金；

(2) 验收款：全部服务项目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398649.50 元整（¥）；

2、付款前提条件



乙方申请各期付款前，须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合格发票后按约定时间付款；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导致付款延迟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预付款保函

(1) 乙方须在申请第一笔预付款前，向甲方提交由其开户银行或甲方认可的商业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原件一份。

(2) 保函金额：保函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本合同第一笔预付款金额，即人民币肆拾万元整（¥398649.50 元）。

(3) 保函有效期：自保函开具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且甲方支付第二笔款项之日止，且最晚不得早于 **2026 年_9_ 月_20_ 日**。

(4) 保函性质：本保函应为独立保函、见索即付保函，独立于本合同之外。担保银行承诺：在收到甲方提交的书面索赔通知（说明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甲方已依约解除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甲方支付保函项下全部或部分款项，无需甲方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司法或仲裁文书。

(5) 保函的退还与注销：在乙方完成全部合同义务且甲方支付完毕第二笔款项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 将保函原件退还乙方予以注销。如发生甲方索赔情形，保函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就不足部分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支付方式

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以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河南元界画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_中国工商银行安阳行政区支行_

银行账号：_1706 0201 0920 0472 773_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允皓；联系电话：15837260777。

第八条 分包和转包

除磋商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乙方按第六条约定提交预付款保函后生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任何一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均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其中造成对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2. 如乙方未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按照主管部门要求撰写方案或拒绝按照主管部门反馈要求修改报告的，除应当返还甲方已支付费用外，还应当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4.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②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3.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其他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安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名称：（盖章）
地址：安阳市文峰区富泉街 321 号

授权代表（签字）：李红玉
时间：2026 年 9 月 2 日

乙方：河南元界画创文化传播
名称：（盖章）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中华路街道明福街与中华路交叉口东 100 米安广铭著 2 号院 6 号楼二楼 201 室

授权代表（签字）：王名皓